

内蒙古广播电视台《呼和浩特口述史——非物质文化遗产篇》图书出版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X15000000EW0203090010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广播电视台《呼和浩特口述史——非物质文化遗产篇》图书出版项目（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15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广播电视台。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详见附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广播电视台《呼和浩特口述史——非物质文化遗产篇》图书出版项目（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广播电视台《呼和浩特口述史——非物质文化遗产篇》图书出版项目（二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6-10 09:30:00到2026-06-15 17:00:00。

获取方式：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6-17 17: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详见附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6-18 15:30:00。

开标地点：详见附件。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bt.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广播电视台**。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广播电视台**

地址：/

联系人：**梁慧**

电话：**15848192900**

邮件：nmtvlianghui@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广播电视台**

地址：/

联系人：**梁慧**

电话：**15848192900**

邮件：nmtvlianghui@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 (盖章)



内蒙古广播电视台《呼和浩特口述史——非物质文化遗产篇》图书出版项目（二次）采购公告

内蒙古广播电视台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采购内蒙古广播电视台《呼和浩特口述史——非物质文化遗产篇》图书出版项目（二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

一、项目概述：

1. 项目名称：内蒙古广播电视台《呼和浩特口述史——非物质文化遗产篇》图书出版项目（二次）

2. 项目预算：150000 元

3. 项目概况：

本项目供应商需完成单本图书的全套出版服务，包括稿件编辑、校对、排版、封面设计、内文印刷、装订、书号申请、备案登记、版权保护及成品交付等全部工作，确保图书符合国家出版行业标准、采购人要求，且成功获取合法有效的书号，完成 2000 册图书的出版印刷及交付。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编辑费、校对费、排版费、设计费、印刷费、装订费、书号费、备案费、运输费、税金及售后服务等所有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4. 交付地点：内蒙古广播电视台 1 号院（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成吉思汗西街 1 号）

5.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须在 2026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全部出版工作、2000 册图书印刷装订，并将成品全部交付至采购人指定地点，逾期交付视为违约。

二、采购内容及总体要求

（一）书号要求

1. 中标单位须负责办理本项目图书所需书号的全部申请手续，确保所申请书号为合法有效、可查询、可备案的正规书号，符合国家新闻出版行业相关规定，无任何违规或虚假书号情况。

2. 若因中标单位原因导致书号无法成功申请、书号违规或无效，视为中标单位违约，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中标单位承担全部损失。

(二) 稿件编辑与校对要求

1. 编辑要求：中标单位需对采购人提供的原始稿件进行专业编辑加工，包括内容梳理、逻辑优化、语句通顺、术语规范、标点修正、格式统一等，确保稿件内容合法、合规、无低俗、无错误，符合图书出版规范及采购人相关要求。

2. 校对要求：实行“三审三校”制度，即初审、复审、终审及一校、二校、三校，校对误差率严格控制在万分之一以内，符合《图书质量管理规定》要求，确保无错别字、漏字、多字、语句不通顺、逻辑混乱等问题。

3. 稿件确认：编辑、校对完成后，需将修改后的稿件（电子版+纸质版）提交采购人审核确认，审核通过后方可进入下一环节；若采购人提出修改意见，中标单位需在7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直至审核通过，修改次数不低于2次，不额外收取费用。

(三) 排版设计要求

1. 内文排版

(1) 开本规格：16开（185mm*260mm）

(2) 纸张材质：内文纸张采用120克纯质纸，纸张质量符合国家出版物用纸标准，无异味、无杂质、韧性好，印刷清晰不晕染。

2. 封面设计

(1) 设计要求：封面设计需贴合图书主题及出版用途，风格简约大气、专业严谨，色彩搭配协调，字体清晰醒目，包含书名、单位名称、作者等核心信息，设计方案需提交采购人审核，修改至采购人满意为止，修改次数不低于 2 次。

(2) 封面材质：封面纸张采用 250 克特种纸，可根据需求选择刀版等工艺，材质坚韧、不易破损，印刷色彩鲜艳、无掉色、无划痕。

(四) 印刷要求

1. 印刷工艺：采用胶印，印刷质量符合国家出版物印刷标准，色彩准确、清晰，无重影、漏印、晕染、墨点、色差等问题，文字边缘光滑、无毛刺。

2. 色彩要求：严格按照采购人确认的设计稿、样稿进行印刷，色彩还原度不低于 95%，确保封面、内文色彩一致，符合设计要求。

3. 印刷数量：准确印刷 2000 册，无短缺、无多余，每册图书印刷质量均需达标，无不合格品混入。

4. 环保要求：印刷所用油墨、纸张、辅料等均为环保材料，符合国家环保标准，无刺鼻异味，对人体无害。

(五) 装订要求

1. 装订方式：胶装、平装，装订牢固、平整，无脱页、散页、掉页情况，书页翻动顺畅，无卡顿。

2. 装订质量：胶层均匀、牢固，无松动、断裂，书脊平整、无变形，封面与内文贴合紧密，无起翘、脱落，切口整齐、无毛刺、无歪斜。

3. 成品要求：每册图书成品无破损、无污渍、无褶皱，尺寸误差控制在 1mm 以内，符合开本规格要求。

三、商务服务要求

(一) 交付要求

1. 交付时间：2026年10月31日前，将2000册成品图书全部交付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内蒙古广播电视台，供应商须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完成交付。逾期交付的，每逾期1日，按合同总价的0.05%收违约金；逾期交付超过15日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向违约供应商追索全部实际损失。

2. 交付方式：中标单位负责将成品图书妥善包装，采用纸箱包装，标注图书名称、数量、单位名称，自行承担运输费用及运输过程中的损耗，确保图书完好无损送达，运输过程中出现破损、丢失，由中标单位负责免费补发。

(二) 验收要求

验收标准：采购人收到交付物资后，按本招标参数及合同约定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单；若发现图书质量、数量、书号等不符合要求，中标单位需在10个工作日内免费整改、补发，直至验收合格，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三) 售后服务要求

1. 质保期：成品图书质保期为1年，质保期内，若出现印刷模糊、装订松动、脱页、封面脱落等质量问题，中标单位需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免费补发合格图书。

2. 后续服务：质保期内，中标单位需提供免费咨询服务，解答采购人关于书号使用、图书保存等相关问题。

(四) 其他要求

1. 中标单位需严格遵守国家新闻出版行业相关法律法规，确保图书出版、书号申请、印刷装订等全部环节合法合规，不得出现任

何违规操作，否则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采购人损失。

2. 中标单位需对采购人提供的原始稿件、图书内容、单位相关信息等严格保密，不得泄露、转借、用于其他用途，合同终止后仍需持续履行保密义务，若出现泄密情况，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 本项目所有成果（图书成品、书号相关文件、编辑校对资料等）的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中标单位不得擅自留存、复制、发行。

4. 投标报价需包含本项目全部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中标单位不得擅自增加费用或变更服务内容。

技术解答联系人：毕力根

联系电话：15848109004

四、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2. 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以及《图书出版许可证》；

3.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信息记录有关文件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信息的，拒绝参与采购活动；

4. 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记录；

5. 供应商须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济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6. 供应商须提供近一年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凭证;
7. 供应商须提供近一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 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

五、获取谈判文件方式

本公告内容为包含所有技术参数与配置, 不需要现场报名, 供应商按要求直接递交响应文件。

六、响应文件内附资料如下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加盖公章;
2. 非法定代表人报名, 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加盖公章;
3. 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 以及《图书出版许可证》加盖公章;
4. 银行开户许可证(银行开户信息)加盖公章;
5.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息截图加盖公章;
6.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黑名单)信息加盖公章;
7. 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记录加盖公章;
8. 供应商须提供近一年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凭证加盖公章;
9. 供应商须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济活动中无重大

违法记录的承诺书加盖公章；

10. 供应商须提供近一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加盖公章；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同时参加本项目承诺函（格式自拟）。

12. 响应文件方案及报价。

以上材料加盖公章，胶装正本一份、副本两份。材料不完整，视为无效投标。

报名要求：供应商提供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企业联系单（包括公司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联系地址等），2026年6月15日17时前以电子版方式发送邮箱 nmtvlianghui@163.com 进行报名资料审核（未在上述时间发送资料到指定邮箱的，视为无效报名，不接受其报价），邮件注明：**公司名称、项目名称、联系方式。**

响应文件需在信封的封装处粘贴采购公告中指定的项目名称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本项目预算金额即为报价的最高限价，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七、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地点

1. 响应文件邮寄递交：响应文件密封后，由邮寄方式递交至开标地点（**收件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成吉思汗西街1号院内蒙古广播电视台，收件人：梁慧，联系电话：15848192900**），截止2026年6月17日17:00（北京时间）；邮寄以实际签收时间为送达判定依据，逾期、破损文件一律拒收；邮寄延误、遗失风险由投标人全部自行承担，快件外包装注明项目名称、单位名称及响应文件字

样。

2. 开标时间：2026年6月18日15时30分；

3. 开标地点：内蒙古广播电视台。

采购单位名称：呼和浩特市成吉思汗西街1号院内蒙古广播电视台B座13楼1312会议室

递交地址：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成吉思汗西街1号

邮政编码：010010

联系人：梁慧

联系电话：15848192900

